

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关于启动 2017 年第二批天津市 科技创新券兑现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依据《天津市实施科技创新券制度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要求,现就开展 2017 年第二批科技创新券(以下简称创新券)兑现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2017 年第二批创新券兑现范围

本次兑现创新券范围主要是:已申请创新券且通过审核,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期间(以发票日期为主要依据,参考服务合同、成果证明等材料)完成的研发设计、检验检测、成果转化等三类服务。

二、2017 年第二批创新券兑现需提供的材料及要求

请区科委通知所属区域内符合创新券兑现条件的企业按时提交兑现申请材料《天津市科技创新券兑现申请表》及佐证材料(附件一),区科委审核通过后,填写《2017 年第二批创新券兑现申请推荐表》(附件二)推荐至市科委,市科委将适时组织专家评审。

请区科委将附件一汇总后,连同附件二于 9 月 15 日前将材料送至天津市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天津市河西区吴家窑大街 22 号)A 座 412 室。

三、联系方式

张拓宇，23519253；吴星，58326706

附件一：《天津市科技创新券兑现申请表》及佐证材料

附件二：《2017年第二批天津市科技创新券兑现申请推荐表》



2017年8月3日